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3-020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期初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36,843,107.19 元，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当年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1,627,689.33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3,356,650.43 元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255,114,146.09 元；母公司 2022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141,339,590.51 元，2022 年度当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为 133,566,504.33 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3,356,650.43 元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261,549,444.41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为积极稳定地回报全体股东，鉴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现状、盈利情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提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截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为 112,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400,000.00 元（含税）。

2、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因此，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本次拟订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审批程序及审核意见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4、大华审字[2023]0013432号《审计报告》；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